

2023年度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负责对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的指导和协调；负责全县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方案的编制和管理；做好本地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生态建设修复工作。

（二）负责对辖区的水土流失和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实施监测；负责水土保持项目立项、上报及项目实施的指导、管理；负责本辖区所有的开发建设项目和生产过程中的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三）负责水土保持国家级网络的规划、建设与管理；及时准确上报科学数据，定期公告水土流失状况。

（四）审核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协助查处违反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行为；协助调处水土流失防治纠纷。

（五）组织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人才培养、技术推广和咨询服务工作；承办县水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4个，分别为：办公室、生态建设股、监督执法股、监测股。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14人，实有人数13人，退休10人。调入1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无下属单位，因此，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2023年单位决算即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52.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6.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6.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86.96	总计	62	786.9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6.96	785.96	0.00	0.00	0.00	0.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2.74	75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52.74	75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17.17	71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6.96	236.20	550.7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2.74	201.99	550.75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52.74	201.99	550.75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17.17	201.41	515.7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1	21.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52.74	752.7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80	11.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5.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5.96	785.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5.96	总计	64	785.96	785.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5.96	235.20	55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1	21.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1	21.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1	21.4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2.74	201.99	550.75
21303	水利	752.74	201.99	550.75
2130301	行政运行	0.58	0.58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00	0.00	35.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17.17	201.41	51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0	11.8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0	11.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0	11.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0.71	30201	办公费	9.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4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7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1	30206	电费	3.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	30207	邮电费	1.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10.4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54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人员经费合计		175.70	公用经费合计					5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务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务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东县水土保持务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7	0.00	0.00	0.00	0.00	1.27	1.27	0.00	0.00	0.00	0.00	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786.96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3万元，下降2.51%。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补偿费用减少，所以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786.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5.96万元，占99.8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万元，占0.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786.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6.2万元，占30.01%；项目支出550.75万元，占69.9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85.96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19万元，下降1.9%。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补偿费用减少，所以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5.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7%。与上一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19万元，下降1.9%。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相应的收入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5.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41万元，占2.72%；农林水支出752.74万元，占95.78%；住房保障支出11.8万元，占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0.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3.7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59万元，支出决算为2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两个退休职工全民制合同工的养老保险费用。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预算，年中发生的。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这是年中省厅下达资金（水土保持监测站点运行维护费项用），年初没有预算。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

年初预算为221.45万元，支出决算为71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基本支出，不包含中央和省厅下达的项目资金，决算包含项目资金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6.44万元，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借调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决算支出里包含缴纳借调人员的住房公积金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5.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9.5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3%，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7万元，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0.2万元，下降13.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27万元，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0.2万元，下降13.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0个、来宾110人次，主要是省、市水利厅、水保处等上级对工程项目进行检查和督查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4.72万元，下降29.35%。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结构。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会议费开支。开支培训费0.35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人数14人，内容为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由于货物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工程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服务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衡东县水土保持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严格按照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支付使用，各项指标完成度较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严格按照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支付使用，各项指标完成度较好。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当年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没有任何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xlsx](#)

[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doc](#)